

深圳市中金恒泰互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中金恒泰互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8月19日上午10点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本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8月9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孙元模先生主持。本次应出席会议的董事5名，实际出席的董事5名。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16年半年度报告》。

议案内容：《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经营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深圳市中金恒泰互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签字确认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金恒泰互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8月23日